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1-028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以现场(视频)会议方式在本行总行 27 楼三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林军董事长主持,应参会董事 13 名,实际亲自参会董事 12 名,杨雨松董事委托林军董事长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中期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有关情况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和本行网站(www.cqcbank.com)发布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关于《重庆银行恢复计划》与《重庆银行处置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 2021 年上半年网点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年度规划调整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调整理财业务整改计划回表资产总额内回表资产明细确定流程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A 股股票代码:601963　　A 股股票简称:重庆银行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以现场(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林军董事长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 13 名,实际参会董事 13 名,本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本行 2021 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 本行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6.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币种为人民币。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重庆银行)			
A 股股票简称	重庆银行	H 股股票简称	重庆银行
A 股股票代码	601963	H 股股票代码	01963
A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董事会秘书	彭彦曦	证券事务代表	刘松涛 <w:footnote> 董事会已聘任刘松涛先生为本行证券事务代表,刘松涛先生的任职待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后生效。</w:footnote/>
通讯地址	中国重庆市江北区永平门街 6 号		
电话	+86(23)63367688		
电子邮箱	ir@cqcbank.com		

2.2 业务概要

本行是中国西部和长江上游地区成立最早的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前身是 1996 年由 37 家城市信用社及城市信用联社共同组建的重庆城市合作银行。1998 年更名为重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更名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本行成为首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内地城商行。2021 年 2 月 5 日,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成为全国第三家、长江经济带首家"A+H"上市城商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行下辖 148 家营业网点,覆盖"一市三省",包括重庆市内所有区县及四川、贵州、陕西等,控股重庆鈊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和兴义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为 6,065.53 亿元,存款总额为 3,398.24 亿元,贷款总额为 3,101.16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1.35%,拨备覆盖率为 247.82%,主要经营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

本行坚持服务地方经济、服务小微企业、服务城乡居民的立行初心,开发"优优贷""实体企业信用贷",全力支持民营企业,服务实体经济。利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创设"好企贷"系列金融产品,助力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题。首发重庆英才卡,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专属金融服务。获取银行间 B 类主承销商资格、普通类衍生品交易资格,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2017 年被中央文明委授予"全国文明单位"称号。2020 年总行团委被共青团中央评为"全国五四红旗团委"。2017—2021 年连续 5 年获得标准普尔国际投资级评级,展望"稳定"。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千佳银行排名中连续 6 年位居前 300 强。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财务数据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变动	2019 年 1-6 月
经营业绩			变动率(%)	
利息收入	13,310,644	12,203,094	9.1	10,681,572
利息支出	(7,715,029)	(6,866,929)	12.4	(6,484,723)
利息净收入	5,595,615	5,336,165	4.9	4,196,8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8,526	522,194	(17.9)	459,733
投资收益	941,387	799,670	17.7	711,9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3,232	(219,666)	不适用	83,062
汇兑损益	(57,201)	88,878	不适用	21,072
营业收入	7,274,202	6,538,223	11.3	5,515,240
业务及管理费用	(1,428,502)	(1,151,055)	24.1	(1,091,270)
信用减值损失	(2,277,352)	(1,987,733)	14.6	(1,154,05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916)	(2,428)	226.0	570
营业利润	3,460,755	3,319,966	4.2	3,197,898
税前利润	3,461,310	3,308,480	4.6	3,193,683
所得税	(707,000)	(688,312)	2.7	(704,761)
净利润	2,754,310	2,620,168	5.1	2,488,92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659,397	2,545,620	4.5	2,421,8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614,072	2,550,737	2.5	2,401,775
经营活动产生 /(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9,632)	10,726,257	不适用	4,336,940
每股计(人民币元)			变动	
基本每股收益	0.79	0.81	(0.02)	0.77
稀释每股收益	0.79	0.81	(0.02)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78	0.82	(0.04)	0.77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规模指标			变动率(%)	
资产总额	606,552,941	561,641,397	8.0	501,231,864
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99,867,341	272,259,348	10.1	238,626,834
贷款减值准备	10,248,430	10,967,207	(6.6)	8,721,904
负债总额	559,547,141	519,647,183	7.7	462,618,195
其中:客户存款	339,823,749	314,500,257	8.1	281,048,911
股本	3,474,505	3,127,055	11.1	3,127,055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45,135,770	40,174,997	12.3	36,949,429
权益总额	47,005,800	41,994,214	11.9	38,613,669
每股计(人民币元)			变动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58	11.28	0.30	10.25

3.2 财务指标

(除另有注明外,以百分比列示)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变动	2019 年 1-6 月
盈利能力指标(%)				
年化后平均总资产回报率(1)	0.95	1.02	(0.07)	1.10
年化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	13.69	15.54	(1.85)	16.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年化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6	15.57	(2.11)	16.53
净利差(3)	1.94	2.20	(0.26)	1.99
净利息收益率(3)	2.06	2.31	(0.25)	2.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5.89	7.99	(2.10)	8.34
成本占收入比率(4)	19.64	17.61	2.03	19.79
(除另有注明外,以百分比列示)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5)	1.35	1.27	0.08	1.27
拨备覆盖率(6)	247.82	309.13	(61.31)	279.83
贷款拨备率(7)	3.34	3.92	(0.58)	3.56
资本充足率指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	8.97	8.39	0.58	8.51
一级资本充足率(8)	10.07	9.57	0.50	9.82
资本充足率(8)	12.62	12.54	0.08	13.00
总权益对资产总额比率	7.75	7.48	0.27	7.70
其他指标(%)				
流动性比率(9)	98.76	83.52	15.24	78.35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10)	3.43	2.48	0.95	2.5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11)	24.94	20.49	4.45	19.30
存贷比	91.26	90.06	1.20	88.01

注:

(1)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数。

(2)扣除年内已派发优先股股息的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占期初及期末扣除优先股影响的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平均余额的百分比。

(3)净利差为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间的差额;净利息收益率为利息净收入与生息资产平均余额的比率。

(4)业务及管理费用除以营业收入。

(5)不良贷款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余额。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客户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之和。根据监管规定,本行该项指标的监管标准为 120%。

(7)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根据监管规定,本行该项指标的监管标准为 1.9%。

(8)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按照中国银保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9)流动性比率是参照中国银保监会颁布的公式计算。

(10)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总额除以资本净额。

(11)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除以资本净额。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报告期内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并无差异。

四、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97,972 户,其中 A 股股东 96,828 户,H 股股东 1,144 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股)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18,730,819	32.20	H 股	-22,000	–	–
2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2,179,748	13.30	A 股 +H 股	–	407,929,748	–
3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58,574,853	13.20	H 股	–	–	–
4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法人	294,818,932	8.49	A 股 +H 股	–	129,564,932	252,064,932
5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0,463,650	6.92	H 股	–	–	–
6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法人	217,570,150	6.26	H 股	–	–	–
7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法人	171,339,698	4.93	A 股	–	171,339,698	–
8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926,519	4.60	A 股	20,087,844	139,838,675	–
9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838,675	4.02	A 股	–	139,838,675	–
10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4,506,878	2.72	A 股	–	94,506,878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股)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股)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18,730,819	H 股	1,118,730,819				
2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87,844	A 股	20,087,844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51,224	A 股	2,151,224				
4	潘雪康	1,051,500	A 股	1,051,500				
5	刘淑红	1,004,300	A 股	1,004,300				
6	蒋龙新	914,400	A 股	914,400				
7	奚之锋	820,400	A 股	820,400				
8	王玉忠	820,000	A 股	820,000				
9	陈楚连	801,599	A 股	801,599				
10	宋医尔	790,000	A 股	79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不适用								

注: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份数为其代理的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系统中的本行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数。

(2)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 A 股 407,929,748 股,通过其子公司重庆渝富(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H 股 54,250,000 股;其关联方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川仪微电路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四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宾馆有限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雨松持有本行 A 股 31,173,547 股,合并持有本行股份 493,353,295 股,占本行总股份的 14.20%。

(3)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A 股 129,564,932 股,通过其子公司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H 股 165,254,000 股,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294,818,932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8.49%。

(4)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子公司上海汽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H 股 240,463,650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6.92%。

(5)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 H 股 150,000,000 股,通过其子公司富德资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H 股 67,570,150 股,合并持有本行 H 股 217,570,150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6.26%。

(6)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 A 股 171,339,698 股,其关联方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A 股 195,102 股,合并持有本行 A 股股份 171,534,800 股,占本行总股份的 4.94%。

(7)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系重庆市地产集团无偿划转。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 A 股 159,926,519 股,其关联方重庆康居物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害虫防治研究所、重庆庆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重点工程开发有限公司、重庆房综置业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A 股 3,673,494 股,合并持有本行 A 股股份 163,600,013 股,占本行总股份的 4.71%。

4.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控股股东。本行不存在单独或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行使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0%以上的股东,本行任一股东无法以其所持股份表决权控制股东大会决议或董事会决议,不存在通过股东大会控制本行行为或者通过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本行行为的股东。同时,本行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以其他方式在事实上控制本行的股东。因此,本行无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本行不存在投资者依其对本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关系、协议安排或其他安排而实际控制本行的情形。因此,本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4.3 优先股相关情况

近三年优先股发行上市情况

本行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发行非累积永续境外优先股,本次发行的境外优先股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按照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 2017 年 12 月 20 日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本次境外优先股发行所募集资金的总额约为人民币 49.5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境外优先股发行所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总数为 1 户。详情如下表:

优先股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	37,500,000	100.00%	未知

注:

(1)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为本行无限售条件股份。

(2)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根据本行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的信息统计。

(3)由于本次发行为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为获配售人代持人的信息。

(4)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5)"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境外优先股的股份数量占境外优先股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五、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5.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是本集团"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 A 股上市第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本集团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定不移地推进高质量发展,业绩指标符合预期。

经营规模再上台阶。本集团坚持与国家战略、区域战略同频共振,抢抓市场机遇,扩大市场份额,有力带动了经营规模增长。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6,065.5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49.12 亿元,增幅 8.0%;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为 3,101.1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68.89 亿元,增幅 9.5%;负债总额为 5,595.4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99.00 亿元,增幅 7.7%;客户存款总额为 3,398.2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53.23 亿元,增幅 8.1%。

经营效益提质增效。本集团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导向,着力塑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巩固高质量发展态势。2021 年 1-6 月,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72.7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36 亿元,增幅 11.3%;净利润 27.5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4 亿元,同比增长 5.1%。

经营结构持续优化。本集团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调整资产投放重点,拓展核心负债来源,信贷资产占比、储蓄存款占比持续提升。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提升至 51.13%,较上年末上升 0.70 个百分点;客户存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提升至 60.73%,较上年末上升 0.21 个百分点,其中,储蓄存款占存款总额的比例为 39.51%,较上年末提升 0.77 个百分点。

资本实力稳步增强。本集团多渠道、多方式筹措资本来源,上半年通过 A 股 IPO 和稳定的利润增长,资本结构进一步优化;同时加强资本约束下的效益管理,合理分配资本资源,优先支持零售、小微等低资本消耗业务,提升资本使用效率。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7%,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7%,资本充足率 12.62%,较上年末分别增加 0.58、0.50、0.08 个百分点。

资产质量稳步向实。本集团持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加快化解存量大额问题授信风险,坚决筑牢风险底线,不良贷款率和拨备覆盖率保持在合理区间。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良贷款率为 1.35%,较上年末提高 0.08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 247.82%,较上年年末下降 61.31 个百分点。

5.2 利润表分析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利息净收入为 55.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59 亿元,增幅 4.9%;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 4.29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94 亿元,降幅 17.9%;业务及管理费为 14.2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77 亿元,增幅 24.1%;信用减值损失为 22.7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0 亿元,增幅 14.6%。综合以上因素,本集团 2021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27.5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4 亿元,增幅 5.1%。

下表列出所示期间本集团利润表主要科目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变动金额	变动率(%)
利息净收入	5,595,615	5,336,165	259,450	4.9
非利息净收入	1,678,587	1,202,058	476,529	39.6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8,526	522,194	(93,668)	(17.9)
投资收益	941,387	799,670	141,717	17.7
资产处置收益	655	3,885	(3,230)	(83.1)
其他收益	59,750	784	58,966	7,521.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3,232	(219,666)	502,898	不适用
汇兑损益	(57,201)	88,878	(146,079)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22,238	6,313	15,925	252.3
营业收入	7,274,202	6,538,223	735,979	11.3
减:税金及附加	85,437	74,865	10,572	14.1
减:业务及管理费	1,428,502	1,151,055	277,447	24.1
减:信用减值损失	2,277,352	1,987,733	289,619	14.6
减: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916	2,428	5,488	226.0
减:其他业务成本	14,240	2,176	12,064	554.4
营业利润	3,460,755	3,319,966	140,789	4.2
税前利润	3,461,310	3,308,480	152,830	4.6
减:所得税费用	707,000	688,312	18,688	2.7
净利润	2,754,310	2,620,168	134,142	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2,659,397	2,545,620	113,777	4.5
少数股东	94,913	74,548	20,365	27.3

注:根据财政部及银保监会《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加强企业 202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本集团将信用卡手续费业务从"手续费收入"重分类至"利息收入",上期比较数据已同步修改,与同业处理一致。

5.3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资产总额 6,065.5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49.12 亿元,增幅 8.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支持实体经济、普惠金融、大零售业务发展,加快信贷投放,优化资产结构,投资业务向标准化、多元化、实体化转型,生息资产规模稳步增长。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团资产总额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310,115,771	51.13	283,226,555	50.43
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08,123,549	50.80	281,220,076	50.07
应收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	1,992,222	0.33	2,006,479	0.36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总额	(10,248,430)	(1.69)	(10,967,207)	(1.95)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99,867,341	49.44	272,259,348	48.48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121,429,543	20.02	113,700,026	20.24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53,662,187	8.85	45,604,180	8.12
金融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2,320	0.02	277,000	0.05
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41,545	3.47	31,204,210	5.55
长期股权投资	2,040,925	0.34	1,945,081	0.3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529,426	5.69	35,305,289	6.29
存放同业款项	8,584,706	1.41	4,288,991	0.76
拆出资金	2,239,482	0.37	2,693,485	0.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856,316	8.88	45,677,021	8.13
衍生金融资产	11,918	0.00	4,543	0.00
固定资产	3,155,556	0.52	3,233,280	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1,597	0.61	3,353,016	0.60
其他资产	2,340,079	0.38	2,095,927	0.37
资产总额	606,552,941	100.00	561,641,397	100.00

负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负债总额 5,595.4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99.00 亿元,增幅 7.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本行客户存款稳步增长及应付债券增多。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团负债总额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844,024	5.69	27,724,168	5.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125,959	3.42	32,054,204	6.17
拆入资金	28,341,897	5.07	22,279,169	4.29
衍生金融负债	6,840	0.00	6,904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17,541	1.77	15,354,359	2.95
客户存款	339,823,749	60.73	314,500,257	60.52
应付职工薪酬	574,367	0.10	707,531	0.14
应交税费	827,084	0.15	734,444	0.14
应付债券	123,238,692	22.02	101,040,342	19.44
预计负债	235,301	0.04	390,402	0.08
租赁负债	93,684	0.02	125,844	0.02
其他负债	5,518,003	0.99	4,729,559	0.91
负债总额	559,547,141	100.00	519,647,183	100.00

股东权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权益总额为 470.0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0.12 亿元,增幅 11.9%;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为 451.3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9.61 亿元,增幅 12.3%。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团股东权益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3,474,505	7.39	3,127,055	7.45
其他权益工具	4,909,307	10.44	4,909,307	11.69
资本公积	8,038,476	17.10	4,680,638	11.15
其他综合收益	494,532	1.05	602,454	1.43
盈余公积	3,458,521	7.36	3,458,521	8.24
一般风险准备	6,880,205	14.64	6,295,346	14.99
未分配利润	17,880,224	38.04	17,101,676	40.7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45,135,770	96.02	40,174,997	95.67
非控制性权益	1,870,030	3.98	1,819,217	4.33
权益总额	47,005,800	100.00	41,994,214	100.00

5.4 环境与展望

2021 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复苏不平衡不稳定日益凸显,宽松货币政策溢出效应逐步显现。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我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持续巩固,经济呈现稳定恢复态势,稳中加固、稳中向好。2021 年上半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12.7%,经济发展动力不断增强、工业生产稳步回升、消费市场进一步复苏、固定资产投资持续恢复、外贸进出口稳中向好,经济运行中的积极因素增多。在稳中向好的宏观环境下,银行业保持了平稳运行的良好态势,银行业资产和主要业务稳健增长、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持续提升、重点领域风险有效防控、发展稳健性显著增强。

宏观经济政策方面,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要做好宏观政策跨周期调节,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统筹做好今明两年宏观政策衔接,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政策效能,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合理把握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进度,推动今年底明年初形成实物工作量。稳健的货币政策要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助力中小企业和困难行业持续恢复。积极的财政政策、稳健的货币政策为银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助力中小企业和困难行业恢复的政策导向也对银行业下一步发展明确了方向、注入了动能。

区域经济方面,重庆市作为中国最大的直辖市、中国西部最发达的都市区和长江上游最大的中心港口城市,拥有十分明显的区位优势。同时,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为重庆市发展带来新的契机。数据显示,2021 年上半年,川渝两地安排合作共建重大基础设施项目 67 个,截至 6 月底已开工 58 个,完成年度投资 414.6 亿元。受惠于各项区域政策的落地实施,区域内金融机构也将获得新的发展机遇。

本集团将以此为契机,全面对接区域发展战略,尤其将以支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抓手,深度参与川渝合作,持续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和业务覆盖面,全力在落实国家战略中把握自身高质量发展的机遇。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1-029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会议应参会监事 9 名,实际参会监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实际情况。

二、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1-041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313 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治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事项;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制度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公司代码:688189　　公司简称:南新制药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